

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

文住建字〔2025〕10号

签发人：宋忠辉

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关于文水县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 专题报告

县委办：

根据山西省住建厅《关于做好向本级党委专题报告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的通知》现将文水县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1、历史建筑

我县现确定三处符合历史建筑标准的建筑，分别为：1、位于南大街的清代建筑，产权归属为孟新年；2、位于市政广场北的民国建筑，产权归属为张世林、张世虎；3、位于市政广场北的清末建筑，产权归属为武秉升。目前，该三处历史建筑已进行了测绘建档工作。

孟新年民居屋主祖辈经营票号，富甲一方，与祁县乔家联姻，县城南大街曾为其祖辈所有。该建筑经历战争洗礼，却未遭破坏，保存完整；张世林、张世虎民居始建于1800年，几经倒手，现由张世林兄弟居住；武秉升屋主祖辈曾在祁县经营乾和成商铺，该建筑1996年曾作为电影《刘胡兰》拍摄基地。

2、历史文化名村

我县成功申报第五批省级历史文化名村孝义镇上贤村；第六批省级历史文化名村孝义镇平陶村、下曲镇梁家堡村、下曲镇北辛店村、马西乡神堂村。截止目前，历史文化名村规划已编制完成，经省住建厅组织相关专家评审通过，由市政府批复。我县正在组织上述五个村进行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申报工作；我县2025年成功争取上级资金30万元，用于北辛店村整体测绘工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打造历史文化有效保护传承的国家示范样板。

3、传统村落

我县成功申报第四批国家级传统村落凤城镇前周村、开栅镇北徐村、刘胡兰镇刘胡兰村、下曲镇北辛店村；第五批国家级传统村落凤城镇南徐村、孝义镇上贤村、马西乡神堂村；第六批国家级传统村落南庄镇温云营村、孝义镇平陶村、下曲镇梁家堡村。我县正在积极汇总资料，申报2025年省级传统村落连片整治示范项目。

二、存在的问题

1. 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但目前文

水县财政资金有限，上级专项资金支持力度不足，导致部分保护修缮项目进展缓慢。

2. 部分群众对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对古建筑进行了改建，不同程度破坏了古建筑的整体风貌和历史文化价值。

3. 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需要各部门相互配合才能真正做好，目前我县需进一步明确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工作制度机制和职责分工，为保护传承工作的持续开展打好基础。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 积极争取上级财政资金支持，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

2. 广泛宣传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重要意义，提高公众保护意识。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让群众在参与中感受历史文化的魅力，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保护传承的良好氛围。

3. 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扎实推进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最大限度保留历史风貌和文化价值，为建设文化强县、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5年2月25日



